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7-138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为保证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目的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促进激励对象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二、考核原则

考核评价必须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办法和考核对象的业绩进行评价，以实现股权激励计划与激励对象工作业绩、贡献紧密结合，从而提高管理绩效，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考核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参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

四、考核机构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组织考核工作，并负责对所有激励对象进行考

核。

五、绩效考评评价指标及标准

激励对象当年度限制性股票的可解锁份额根据公司层面、个人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

(一)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业绩条件具体如下：

a、公司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 16%，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

b、公司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33 元；

c、公司 2016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重不低于 75%。

(2)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业绩条件具体如下：

a、公司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不低于 16%，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

b、公司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0 元；

c、公司 2017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重不低于 75%。

2、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满后为解锁期，解锁条件具体如下：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具体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28%，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0 元；公司 2018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38%，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2 元；公司 2019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55%，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5 元；公司 2020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2)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具体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28%，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0 元；公司 2018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38%，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2 元；公司 2019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较 2016 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 55%，且不低于所属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25 元；公司 2020 年度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率不低于 75%。

（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

若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依据公司业绩情况及解锁时间表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当期应解锁限制性股票完全解锁；若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合格，则当期应解锁部分不得解锁，由公司统一按照授予价格与当时股票市价的孰低值回购注销。

六、考核期间与次数

1、考核期间

激励对象获授或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前一会计年度。

2、考核次数

限制性股票激励期间计划年度每年度一次。

七、考核程序

公司企业管理中心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考核工作，保存考核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八、考核结果管理

1、考核结果反馈与申诉

考核对象有权了解自己的考核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应在考核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向被考核者通知考核结果。

如果考核对象对自己的考核结果有异议，可与企业管理部沟通解决。如无法妥善解决，被考核对象可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申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

行复核并确定最终考核结果或等级。

2、考核结果归档

考核结束后，考核结果作为保密资料归档保存。

九、附则

- 1、本办法由董事会负责制订、解释及修订。
- 2、本办法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股权激励计划生效后实施。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5日